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0-048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汉森制药	股票代码	0024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戴江洪（代）		张希雯
办公地址	益阳市银城南路		益阳市银城南路
电话	0737-6351486		0737-6351486
电子信箱	office@hansenzy.com		maxiwen_218@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1,730,353.40	419,493,223.72	-2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230,273.07	71,900,694.70	-2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585,302.17	66,248,160.66	-2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731,814.71	53,307,369.59	-29.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58	0.1429	-25.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58	0.1429	-25.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2%	5.10%	-1.6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13,897,322.65	1,882,905,804.71	-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48,897,510.40	1,529,977,688.84	1.2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7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13%	212,006,189	0	质押	103,582,998
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2%	24,263,820	0		
#李伟峰	境内自然人	1.92%	9,657,863	0		
#娄爱福	境内自然人	1.62%	8,164,000	0		
刘正清	境内自然人	1.42%	7,140,000	5,355,000		
#王进萍	境内自然人	1.27%	6,390,000	0		
#刘湘兰	境内自然人	1.18%	5,940,290	0		
何三星	境内自然人	1.11%	5,610,000	4,207,500	质押	5,109,2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6%	4,820,520	0		
#李伟泉	境内自然人	0.93%	4,685,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前10名股东中，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持有本公司42.13%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2. 刘正清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裁；3. 其他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控股股东新疆汉森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75,925,389股外，还通过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6,080,800股，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12,006,189股。2.公司股东李伟峰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9,657,863股，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9,657,863股。3.公司股东娄爱福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8,164,000股，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8,164,000股。4.公司股东王进萍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39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6,390,000股。5.公司股东刘湘兰通过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940,290股，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940,290股。6.公司股东李伟泉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42,000股外，还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543,600股，实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4,685,6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现阶段，围绕医药行业监管机构、医药、医疗、医保、流通等系列改革政策频繁发布，在宏观经济环境和医药行业环境不断变化的背景下，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紧紧围绕"为管理聚力，为市场赋能"的工作思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采取了一系列措施，积极复工复产，外抓市场，内抓管理，不断进行突破，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173.04万元，同比下降25.6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23.03万元，同比下降25.97%。

2020年上半年，公司战略实施情况如下：

在生产质量方面，公司生产部门围绕年度经营目标，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完善生产计划，合理安排生产任务，提升生产综合效力。持续推进旧车间改造及新综合制剂大楼南区口服液改造项目，通过新设备采购、车间改造，持续提升生产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同时公司切实强化安全质量日常管理，严格执行新版GMP要求，加强生产各环节的管理，实现安全、质量事故追责常态化，通过落实现场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制，确保公司现场安全管理不留死角。围绕着风险控制、持续改进、规范工作、质量第一的管理思路，持续提升质量控制的准确性、质量保证的预见性及控制能力，确保产品质量稳定性，有效防控安全、质量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组织开展技术改进、技术攻关活动，通过各项技术攻关和产品工艺的改进，对工艺规程和岗位操作规程进行细化，对设备提出技改建议和方案，提高稳定产品质量的同时也降低了生产成本，为产品的生产和使用安全提供了基本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先后接受2次省级药监部门组织的专项或综合检查，均顺利通过。

在产品营销方面，公司的营销改革围绕医药环境变化而不断地充实、调整和完善。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结构，继续做大主导产品市场，同时加大其它优质产品的营销投入，实现新产品销售突破。把握好四磨汤口服液安全性再评价成果和天麻醒脑胶囊进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契机，持续提高主导产品销量。在加强银杏叶、缩泉胶囊等梯队建设的同时，重振造影剂销售。进一步强化专业化分工，将造影剂系列产品和康佰佳的代理品种——肠胃宁片、汉森制药和永孜堂制药的普药产品分列出来，将原有的四大业务板块扩充为六大业务板块，实现营销要素的更优组合。通过市场调研与分析，为营销战略及战术的制定提供智力支持；建立产品合理、科学的市场定位和市场细分；通过学术推广，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为企业实现盈利和创造价值；通过营销策划与市场推广，提高品牌知名度，逐步形成品牌美誉度及忠诚度，为实现营销目标提供支持。规范市场操作行为，理顺代理和自营两种市场操作关系，保护好市场秩序，维护好市场价格，做好控销大文章。

在产品研发方面，公司不断加大科研投入，报告期内，公司已开展多个产品的一致性评价，且在化药一致性评价项目上取得阶段性进展和成果，其中卡托普利片于2020年3月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卡马西平片正在进行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碘海醇注射液完成处方工艺研究；异烟肼片已启动一致性评价。

在安全环保方面，公司非常重视生产安全和环境保护，将安全生产和环保工作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进一步明确各级领导、各个部门以及员工的安全环保责任。把有效落实安全措施作为安全管理的切入点，把安全生产和环保现场管理工作当作重中之重抓紧实抓好。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安排、生产区域和生产环节不同特点等情况，制订了相应的防范措施和危险点分析，确保每项工作、每个流程、每个细节有效落地，强化各个基层岗位的安全环保工作责任。报告期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第一，全员参与，持续改进"的安全方针。强化现场监督监管，深化隐患排查治理，2020上半年死亡和等级工伤事故为零，实现了企业安全发展。同时加大环境保护资金投入，环保持续改善，顺利通过环保部门组织的多次环保检查和验收工作。

在内部管理方面，加强企业内部治理，根据公司制度建设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了合同管理规定等多项制度，通过推行"精准管理"理念，明确岗位职责，紧盯制度，重在落实；开展降本增效，加强成本管控和预算管控；注重人才培养，强化职能部门履职和绩效考核，实现有效激励，继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薪酬和考核体系，通过适当激励留住人才，促进公司健康发展。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规章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分行政和生产两组，由公司分管领导带领职能部门人员，每周通过现场检查的方式，针对检查中的问题给予情况通报，督促和帮助问题的整改，公司工作环境得到不断改进。报告期内，重点进行了现有绩效管理制度的完善，围绕安全、质量、成本等关键指标建立了量化考核指标体系。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上述会计政策的相关要求，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变更会计政策。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预收款项	3,620,652.49	1,585,509.81		
合同负债			3,620,652.49	1,585,509.81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正清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0-046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19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正清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专人递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0年半年度报告》详见2020年8月2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告编号：2020-048）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2020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0-047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19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赛程女士召集主持，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专人递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采取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实际投向情况均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小企业板规则汇编》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关的法律审批程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ST双环　　公告编号：2020-032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双环	股票代码	0007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雷		
办公地址	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团结大道26号		
电话	0712-3580899		
电子信箱	sh000707@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86,512,257.65	1,223,827,306.83	-3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9,282,230.19	6,175,309.47	-3,97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3,116,800.81	-3,265,994.12	-7,34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640,780.53	68,096,784.70	-168.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55	0.0133	-3,975.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55	0.0133	-3,975.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8.35%	3.26%	-341.6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97,255,819.44	3,636,082,745.15	-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978,953.54	190,361,934.13	-125.7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6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双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11%	116,563,210		质押	57,000,000
黄腾宇	境内自然人	1.59%	7,389,999			
王建军	境内自然人	1.46%	6,769,000			
伍文彬	境内自然人	1.44%	6,698,387			
张寿清	境内自然人	1.03%	4,800,273			
吴爱民	境内自然人	0.91%	4,223,180			
李虹	境内自然人	0.72%	3,330,000			
陈于文	境内自然人	0.65%	3,013,407			
戢中秋	境内自然人	0.56%	2,600,000			
谢燕生	境内自然人	0.50%	2,340,76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北双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尚不清楚。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吴爱民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72628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87亿元（其中化工板块营业收入7.84亿元；房地产板块营业收入0.03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5.7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9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974.8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总资产33.97亿元，较期初下降6.57%；合并资产负债率101.59%，较期初上涨6.6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0.49亿元，较期初下降125.73%。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净利润、归母净资产较同期均大幅下降，主要系本期公司化工板块受疫情影响，公司主要产品纯碱、氯化铵产销量、价格较去年同期均出现不同程度下滑所致。

（一）化工板块，公司本期受疫情影响，主要产品纯碱、氯化铵：（1）产量较去年同期小幅度下降，纯碱产量下降约5.74%、氯化铵产量下降约2.56%；（2）销量较去年同期下降，除产量下降影响销量下降外，主要系出口通关受疫情影响，导致纯碱产品出口大幅减少；（3）销价较去年同期大幅度下降，纯碱销价下降约28%、氯化铵销价下降约22%。综上导致本期公司化工板块收入、净利润大幅减少。

（二）贸易板块，目前公司从事贸易业务的只有子公司武汉宜富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其外部业务基本停顿。

（三）房地产板块，公司本期收入、净利润较去年均大幅减少，主要系本期确认收入减少所致。公司目前房地产板块所在楼盘都在湖北宜昌市，我公司各楼盘目前均已进入清盘阶段，住宅基本售罄，还剩少量商铺和部分车位待售，楼市变化对我公司影响不大。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 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 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在编制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新收入准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ST双环　　公告编号：2020-030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8月20日举行，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

2.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详情见本公告披露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湖北宜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汪万新、刘宏光、张行锋回避表决。

议案详情见本公告披露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湖北宜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于本公告同日单独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3.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详情见本公告披露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4.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详情见本公告披露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于本公告同日单独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5.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详情见本公告披露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ST双环　　公告编号：2020-031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20日举行，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形式进行，会议地点为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团结大道26号双环科技办公大楼三楼一号会议室。

2.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为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3人。

3.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刚应先生主持。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湖北宜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1日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湖北宜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根据深交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交易和关联交易》的要求，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通过查验《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取得并审阅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评估本公司之关联方——湖北宜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与财务风险，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00433406），在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0582496287T），由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80%）、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10%）、贵州宜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10%）于2011年共同出资设立的一家非银行金融机构，现注册资本5亿元人民币。

财务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和金融监管部门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财务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对董事会负责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财务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根据业务发展以及监督牵制的要求设有结算业务部、信贷管理部、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计划财务部、综合管理部六个部门。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公司经营下列本外币业务：（1）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2）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3）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4）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5）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6）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7）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8）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9）从事同业拆借、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下设结算业务部、信贷管理部、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计划财务部、综合管理部六个部门。

财务公司将加强内控机制建设、规范经营、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以培养员工具有良好职业道德与专业素质及提高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作为基础，通过加强或完善内部稽核、培养教育、考核和激励机制等各项制度，全面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制定有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由公司经营层组织，各业务部门根据各项业务的不同特点制定各自不同的标准化操作流程、作业标准和风险防范措施，稽核部门对内控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各部门责任分离、相互监督，对自营操作中的各种风险进行预测、评估和控制。

（三）重要控制活动

1、资金管理业务控制情况

财务公司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了资金管理、结算管理等各项业务管理办法和业务操作流程，有效控制了业务风险。

（1）在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银监会颁布的规范权限内严格操作，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转账结算业务方面，财务公司主要依靠业务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系统控制。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通过登入财务公司业务管理信息系统网上提交指令及提交书面指令实现资金结算，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快捷、通畅，同时具有较高的数据安全性。财务公司设立严格、完善的对账系统，具备网上对账功能；印章、印鉴及其他重要空白凭证设置不同岗位人员保管，且禁止带出单位使用。

（3）在资金审批联签方面，财务公司制定了《资金支付联签审批制度》，明确规定财务公司对内对外的资金的审批管理，形成一套严格和标准统一的制度，有效防范资金支付风险。

2、信贷业务控制

（1）内控制度建设执行评价

财务公司根据《贷款通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包括作为纲领性文件的《信贷管理办法》及12余项据此制定的具体操作规程，构成一个全面、操作性强的业务制度体系，全面涵盖了财务公司开展的信贷业务。同时，财务公司根据近年监管机构出台的政策规范文件要求，对有关内控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使业务更规范化。

（2）贷后检查情况

财务公司制定了《贷后检查操作规程》、《信贷资产质量监控管理办法》，由信贷部按季度对有存量贷款的单位进行了贷后检查。同时由风险管理人员对信贷资产质量及贷后检查工作执行情况进行监控。

3、资金业务控制情况

财务公司制定了包括《信贷资产转让管理办法》、《票据转贴现管理办法》在内的多项内控制度，目前已开展的信贷资产转让、票据转贴现和同业拆借业务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与操作流程，交易对手基础资料完备、转让协议经合规审核程序、资金划拨和账务处理均准确无误。

4、内部稽核控制

财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设立对经营层负责的内部审计部门——稽核审计部，建立了包括《稽核审计工作管理办法》、《事后监督管理办法》等较为完整的内部稽核审计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对各项经营和管理活动进行内部审计和监督。

稽核审计部负责内部稽核业务。针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合规性、安全性、准确性、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并向管理层提出有价值的改进意见和建议。

5、信息系统控制

财务公司现行信息系统身份认证采用了用户口令加USBkey数字证书两种形式进行分级管理，控制合理、安全。系统业务功能模块包括用户及业务管理、客户管理、账户管理、资金计划、结算管理、银企直连、信贷管理、特殊业务处理、报表管理、日终业务处理、风险监控预警等11个模块，实现了结算管理、信贷管理、资金计划、报表管理、用户管理及权限分配、审批流程管理等相关的业务处理功能，系统支持资金的归集和下拨、网上支付和实时对账，实现了银企互联、内外部账户、资金计划、信贷合同等相关业务数据之间的联动，实现了跨模块之间的业务流程控制等功能。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截止2020年6月30日，财务公司的总资产为2,036,741,157.35元，负债为1,398,376,732.95元，净资产638,364,424.4元，营业收入为17,753,464.65元，净利润为5,953,557.81元（未经审计）。

（二）管理情况

自成立以来，财务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

（三）监管指标

	指标	标准值	本期实际值
1	资本充足率	≥10%	35.51%
2	拆入资金比例	≤100%	0
3	短期证券投资比例	≤40%	0
4	担保余额比例	≤100%	0
5	长期投资比例	≤30%	0
6	自有固定资产比例	≤20%	0.06%

（四）股东存贷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相关指标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投资金额	存款	贷款
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38757.07	31000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862.46	0
贵州宜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000	20.88	0

四、结论

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本公司认为：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公司严格按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6）第8号)规定经营，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该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要求。根据本公司对风险管理的审查和评价，未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不存在风险问题。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ST双环　　公告编号：2020-033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情况概述

1. 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与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租赁"）以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融资金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租赁期限4年。现经公司与河北租赁协商，将融资租赁交易期限延期半年。

公司与河北租赁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融资租赁议案。本次融资租赁议案还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通知见巨潮资讯网同日披露的公告。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000104361580W
3.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 注册地址：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
5. 法定代表人：徐敏俊
6. 注册资本：人民币392000万元
7. 成立日期：1995年12月11日
8.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标的名称：公司部分设备
2. 类别：固定资产
3. 权属：交易标的在交易前归公司所有，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4. 设备净值：8000万元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

1. 租赁物：公司部分设备
2. 融资金额：人民币8000万元，当前未付本金2165万元
3. 租赁形式：回租租赁
4. 租赁物件留购费：100元
5. 租金支付方式：租赁利率为4.716%；租金按季支付不等额租金、即逐步增加每季度支付租金金额，以缓解疫情期间公司资金压力。
6. 租赁期限：4.5年（至2021年11月12日）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签署相关协议并办理融资租赁相关手续。

五、本次融资租赁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与河北租赁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期限延长，能够缓解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的资金压力。本次实施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期限延长，不会影响公司对租赁标的物的正常使用。

2. 本次售后回租业务虽然将指定的租赁物出售给金融租赁公司并租回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满公司支付100元购回全部租赁物所有权，但根据租赁合同和会计准则，租赁期间本公司仍将租赁物用于自身经营，租赁物仍在本公司核算和计提折旧、计提折旧的方法不变，不会因为出售或者留购产生处置损益。仅因发生的融资费用（主要为租赁利息）对公司利润产生影响、该影响在租赁期分摊至各报告期。

六、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ST双环　　公告编号：2020-034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0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文件规定，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述新收入准则的修订及执行期限要求对收入会计政策进行变更，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

1.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日期

（1）变更原因：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2）变更日期：2020 年 1 月 1 日。

2.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变化

（1）变更前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新收入准则。其他未变更的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新旧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并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 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公司适用新收入会计准则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ST双环　　公告编号：2020-035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由于部分产品经营许可证时间到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本次修订《公司章程》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如下：

章节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七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氨、液氯、硫磺、氧、液氯、烧碱(氢氧化钠)、盐酸生产、纯碱(碳酸钠)、氯化铵、小苏打（碳酸氢钠）、原盐(氯化钠)、芒硝(硫酸钠)、粉煤灰生产（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须经行政许可后经营的，须持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承担与盐化工行业相关的科研、设计及新产品开发、设备制造、安装和建设工程项目。兼营批零化工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仪器仪表、金属材料、非金属矿产品。软件开发；光电子设备、微型机电的生产与销售。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重油销售。氯化钙、硫酸铵、化肥生产、销售。氨溶液的生产与销售（许可有效期至2022年5月19日）、煤炭销售。	第十七条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氨、液氯、硫磺、氧（许可有效期至2022年5月19日）、氨溶液的生产销售（许可有效期至2023年1月17日）、纯碱(碳酸钠)、氯化铵、小苏打（碳酸氢钠）、原盐(氯化钠)、芒硝(硫酸钠)、粉煤灰生产（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须经行政许可后经营的，须持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承担与盐化工行业相关的科研、设计及新产品开发、设备制造、安装和建设工程项目。批零兼营化工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仪器仪表、金属材料、非金属矿产品；软件开发；光电子设备、微型机电的生产与销售。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重油销售。氯化钙、硫酸铵、化肥生产、销售。煤炭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ST双环　　公告编号：2020-036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是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本次股东大会由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召集。

2020年8月20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

（四）会议召开时间：

1.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 14:45。
2. 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7日上午9:15－下午15:00。
3. 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 和下午13:00—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征集投票权。

（六）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8月31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0年8月31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团结大道26号双环科技办公大楼三楼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2.审议"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二个议案分别详见公司2020年8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湖 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具备合法性、完备性。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
2.00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股东大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

（二）登记时间：在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至股东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的工作日工作时间段（上午8:30—12:00和下午14:00—17:30）。

（三）登记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团结大道26号双环科技证券部及股东大会现场。

（四）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的要求：

法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

个人股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和个人身份证；

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五）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团结大道26号双环科技证券部

邮政编码：432407

电 话：0712-3580899

传 真：0712-3614099

电子信箱：sh000707@163.com

联 系 人：张雷

（六）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方法见本通知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一）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0707"。

投票简称："双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9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 和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年9月7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股东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样式）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股东单位）出席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证券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			
2.00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印章）：